

檔 號：
保存年限：

花蓮縣政府 函

地址：97001花蓮市府前路17號

承辦人：黃馨怡

傳真：03-8462776

電話：03-8462860轉225

電子信箱：audrey@hlc.edu.tw

受文者：花蓮縣花蓮市明義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8年3月6日

發文字號：府教學字第1080044671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1、財團法人董氏基金會函。2、申請辦法。(1080044671_Attach000.pdf、
1080044671_Attach001.pdf)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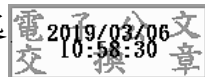
主旨：函轉董氏基金會107學年度「嚴道博士公益獎助學金」自
即日起至108年4月12日止（以郵戳為憑）受理申請，請貴
校協助符合資格學生提出申請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108年3月5日臺教國署國字第
1080018112號函辦理。
- 二、相關資料請至該會網站<http://www.jtf.org.tw/>下載，如
有相關疑義，請逕洽該會承辦人姚小姐02-
27766133#158。

正本：本縣各公立國民中-小學、國立東華大學附設實驗國民小學、慈濟學校財團法人慈濟
大學附屬高級中學國中部、慈濟學校財團法人慈濟大學附屬高級中學國小部、花蓮縣
私立海星高級中學(國中部)、花蓮縣私立海星國民小學

副本：本府教育處



108/03/07



1080000867